

证券代码：301622

证券简称：英思特

公告编号：2025-012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115,931,880.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3,911,825.6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保障了股东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275,088.26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93,900,371.08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4 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4,491,485.00 元后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将不再继续提取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即 2024 年度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为 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30,388,107.57 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646,217,547.15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0,388,107.57 元。

2024 年，公司经营符合预期，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考虑未来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以总股本 115,931,8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3,911,825.6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

额。

2024 年度，公司已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分红金额为 32,460,926.40 元（含税），本次公司预计实施年度分红金额 13,911,825.60 元（含税），以上共计 46,372,752.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净利润的 26.16%。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372,752.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275,088.26	-	-
研发投入（元）	63,471,085.42	-	-
营业收入（元）	1,184,525,938.02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30,388,107.5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6,217,547.1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6,372,752.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77,275,088.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6,372,752.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63,471,085.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36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上市，上市时间未满三年，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

红金额达 46,372,752.00 元，分红金额已超过 3,000.00 万元，且高于 2024 年度净利润的 10.0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和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